

张家界学院

张家界学院学历继续教育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信息

专业名称：法学
专业代码：030101K
办学层次：高起本
学习形式：非脱产
修业年限：5~8年

二、培养目标与规格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突出新时代育人要求，旨在培养适应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能立足地方、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法学基本理论与法律实务技能，具有较强社会主义法治观念与法律信仰，富有社会正义感，具有较好的法学理论素养和良好职业道德修养，能在国家机关、部队、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等部门从事法律实务工作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

（二）培养规格

1. 知识要求

- (1) 掌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体系和知识。
- (2) 掌握法学研究前沿动态、法律基本原理、法律实务方法与技巧。
- (3) 了解法学相邻学科知识，注重法学与其他学科的交叉融合。
- (4)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能够阅读本专业领域的外文资料。

2. 能力要求

- (1) 具备熟练地运用法律解释和法律推理解决疑难案件的能力。
- (2) 具备熟练的法律语言表达能力。
- (3) 具备主持诉讼程序、调查取证和法律文书制作能力。
- (4) 具备熟练地从事代理、辩护和非诉讼法律事务能力。
- (5) 具备较强的规范性法律文件起草能力。

3. 素质要求

- (1) 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2) 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精神，遵守宪法、法律、法律职业伦理与职业道德规范意识。
- (3) 具有高度的国家、社会和家庭责任感。
- (4) 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务实作风。
- (5) 具备健康的心理和体魄。

三、课程设置

公共基础课、专业课、职业能力拓展课和实践教学环节四部分，总课时 3020 学时，其中线上教学 2394 学时，线下教学 624 学时。

四、学时、学分安排

（一）学时、学分要求

本专业实行学分制，总学时为 3020 学时，总学分为 169 学分。

（二）学习成果认定与转换

学生参加学科竞赛、法考，取得的成绩可以根据学校规定进行学分认定与转换。

五、教学形式

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实施教学。采用线上教学和线下教学的形式。线上教学包括网络课程、直播教学、虚拟实训等；线下教学包括线下开展的面授教学、辅导答疑、实习实训、毕业论文（设计）指导等。

六、课程考核

课程考核采用过程性考核（平时成绩）与终结性考核（期末考试）相结合的，课程期末考试成绩占总成绩比例 40-80%。公共基础课和专业课的期末考试原则上为闭卷考试。

七、毕业条件

学生在规定的修业年限内，完成各教学环节，达到学校毕业要求：思想政治品德良好；通过课程考核，成绩合格；修满规定学时、学分，准予毕业。

八、学位授予

毕业生符合国家和学校授予学士学位规定的条件，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通过，授予法学学士学位。

九、教学进程安排

见附件：专业教学进程表

十、师资队伍

根据教育主管部门要求，选派学院优秀教师为主讲教师和辅导教师，本学院主讲教师达到总数 90%以上，其中副高职称以上的达到 23%。学院按主讲教师师生比为 1:30、辅导教师师生比为 1:100 选配教师，现有专任教师 38 人，其中专任教师中副高以上职称教师 9 人，博士 2 人，已建成一支专兼结合，职称、学历、年龄结构合理、科研能力较强的师资队伍。

十一、教学实施保障

（一）教材选用

学校成立了教材建设与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校长任组长、分管教学的副校长任副组长。制定了教材建设管理办法，在教材选用方面，学校严格按照国家规定和课程标准审查教材。选用教材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体现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根据开设的课程，本专业优先选用“马工程”系列教材、国家规划教材，选用符合学生学习基础的优秀教材。

（二）数字化资源

针对成人学习的特点，通过购买和组织网络课程自主开发，确保本专业线上教学、线下教学顺利进行。自主开发的网络课程占网络课程总量的比例不低于 30%。

（三）教学及实验实训条件

法学专业是学校成立时首批招生专业之一，教学资源丰富，学校现有多媒体教室 168 间，高清录播教室 3 间，智慧教室 2 间，语音教室 8 间，公共计算机机房 8 间。校内有信息化和数字化模拟法庭实训室，有校外和省内 10 余家法、检、律等部门和机构共建实践教学基地。

（四）质量保障

制度保障：建立健全专业评估体系与教学质量监管机制，依据《张家界学院学历继续教育教学管理规定》等文件，编制符合成人学习特点的教学大纲和计划，通过线上线下教学环节督导、定期课程评估与教与学检查，确保教学质量。

师资保障：组建由行业专家与校内骨干教师构成的双师型师资队伍，实施教师教学能力提升计划；配置专职教学管理团队，负责教学运行全流程监控。

经费保障：以学费收入为主要来源，按学费总额的 70% 专项投入学历继续教育办学，其中不低于 60% 用于教学资源建设、师资培训及实践教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制度。

附件：专业教学进程表



附件：

基本)专业教

附件:

法学（高起本）专业教学进程表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总学时数	线上教学		线下教学		各学期学时分配										考核方式			
						理论学时	实验实训学时	理论学时	实验实训学时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过程性考核	终结性考核		
																					闭卷	开卷	
公共基础课	1	C300101001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54	18	18	18		54											√	√	
	2	C300101002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	54	18	18	18			54										√	√	
	3	C300101003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54	18	18	18				54									√	√	
	4	C300101004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3	54	18	18	18					54								√	√	
	5	C300101005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54	18	18	18						54							√	√	
	6	C300101006	改革开放史	2	36	36							36								√		√
	7	C300101007	形势与政策	2	36	36				4	4	4	4	4	4	4	4	2	2		√		√
	8	C300101008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2	36	36				36											√		√
	9	C300101009	大学外语	12	216	216				54	54	54	54								√	√	
			小计	33	594	414	90	90		148	112	148	112	58	4	4	4	2	2				
专业课	1	C310202001	知识产权专业导论	1	18	18				18											√		√
	2	C310202002	知识产权总论	2	36	36				36											√	√	
	3	C310202003	法理学	4	72	54		18		72											√	√	
	4	C310202004	宪法学	4	72	54		18			72										√	√	
	5	C310202005	民法	4	72	54		18			72										√	√	
	6	C310202006	知识产权制度史	2	36	36					36										√	√	
	7	C310202007	刑法	4	60	30		30			60										√	√	
	8	C310202008	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	2	26	17		9				26									√		√

	2	C300103002	创业基础	2	36	36												36	√		√
	小计			4	72	72			36									36			
综 合 实 践 教 学	1	C300104001	入学教育	1	18			18	18										√		√
	2	C300104004	毕业教育	1	18			18										18	√		√
	3	C310104039	毕业实习	12	216		216											216	√		√
	4	C310104040	毕业论文（设计）	12	216	198		18										216	√		√
	小计			26	468	198	216	18	36	18								450			
合计			169	3020	2396		624														
百分比（%）					79.40%		20.60%														

备注：1. 课程类别：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课程分类。
2. 学分与学时换算，一般以 16—18 学时计为 1 个学分。
3. 请在考核方式中选择“√”填写。
4. 总学时=线上教学学时+线下教学学时，线上（下）教学学时=理论学时+实验实训学时。
5. 线上教学中的“实验实训学时”一般指虚拟仿真课程或环节等。